

爲什麼

中年夫妻

特別容易吵架反目？

夫妻之間的鬥嘴、吵架、反目，以至於成仇，本來都是平常事。

社會學家在分析一千多對夫婦糾紛後，發現有 67% 的糾紛事件，是屬於 25~40 這個「年段」的，其中又以 30~35 歲的比例爲最大。

社會學家分析研究出以下原因：

厭膩情緒

就是通常所說的「七年之癢」。特別在一些貌似恩愛、安寧的家庭中，由於生活缺少生氣、缺少姿彩，常常促使夫妻雙方有一種「突破刻板」的念頭，但目標卻不在對方，沒有把對方當作是共同尋求「突破」的合作對象。即使在日常生活中，各人所冀圖追求的「突破」，很可能內容有異，結果就難免吵起來。有時，某一方可能忍讓，但忍得了一時，又怎能忍讓一世。

經濟因素

結婚數年，家庭開支必然漸次增加，有了子女，妻子可能不再工作，家庭重任全壓在丈夫身上，每當手頭拮据，入不敷出時，常常會互相埋怨或指責。丈夫怪妻子「不會安排家庭開支」，妻子怪丈夫「賺的錢那麼少，真不中用」，怪來怪去，結果如不會吵架，那就真的

「怪」了。

子女問題

大多數夫妻到中年都有了孩子。說小不小，孩子已有了自己的脾氣和主意。卻又說大不大，既不能做工賺錢，也幫不了多少家務。處在這種不上不下條件的子女，常常是夫妻吵架的導火線。

關鍵在於，丈夫喜歡這一個，妻子喜歡那一個。或者，孩子做出某些事，父親感到高興，母親就大表不滿，或者，一個認爲無所謂，一個卻以爲不得了。夫妻對子女問題，不能站在同一陣線，沒有絲毫默契，甚至採取截然相反的態度，自然會引起吵架。

年輕夫妻反而沒有這類事，因孩子太小成不了氣候，或者根本未有孩子，二人世界自然特別恩愛。

老年夫妻也不常爲子女而反目，因子女都已成長，不再需要父母操心，也就減少產生摩擦的機會。

性生活態度

年輕而新婚時，夫妻倆都「熱」得很，「愛」得很，容易互相滿足，不會發生「飢荒」。到了中年，開始有所變化，質的與量的都有。無論是質或量，要求不同，得不到滿足，就會引起矛盾，甚至造成對立。發展下去，假如一方或雙方



中年夫妻互相有默契，相處自然恩愛。(阿明)

有婚外性行爲，那就更容易產生糾紛了。

社會學家認爲，夫妻到了中年，是一個充滿了危機的階段，雙方都宜克制，小心應付即可避免反目成仇。